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一、 媒体报道简述

近日，公司关注到，2016年6月28日新浪博客博主“方城县三利热能开发有限公司”刊发《中广核牵手三利热能，公司更名为河南中广核三利热能开发有限公司》，主要内容为：

2016年6月23日，河南省方城县三利热能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广核汇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签约战略合作协议，正式成为战略合作伙伴。中广核汇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隶属中国广东核能集团公司，是致力于核能发电和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司，是世界500强企业之一。目前仅光伏发电项目，在全国各地开发和拟开发光伏发电已达1000MW，总投资100亿元。该协议的签订，标志着三利公司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公司不仅生产生物质新能源，更是利用光伏新能源发电的典范。

二、 澄清说明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使用“中广核”相关商标、字号，已经获得了合法授权。《中广核牵手三利热能，公司更名为河南中广核三利热能开发有限公司》报道中所称“中广核汇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已经涉嫌侵犯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标、字号权。

中广核汇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与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没有任何形式、实质的股权、关联关系。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亦未以任何形式授权中广核汇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在任何用途上使用“中广核”的商标、字号。

中广核汇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中广核”名义进行的任何形式的推广、签署的任何协议与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没有任何关系,均由其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中广核汇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擅自使用行为“中广核”商标、字号已经涉嫌侵犯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合法权益。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保留以法律途径追究任何未经许可而擅自使用“中广核”商标、字号的行为。

特此公告。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